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8-MULT-50

修正案号: 39-2369

- 一. 标题: 检查或更换 CF6-80C2 发动机的风扇盘
- 二. 适用范围: 凡装有GE公司CF6-80C2系列发动机的飞机
- 三.参考文件:
  - 1.FAA 适航指令 98-22-06,39-10853
  - 2.GE 公司服务通告 ASB 72-A478,修改版 4,1998 年 6 月 9 日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由于发动机风扇盘裂纹引起风扇盘失效,从而造成发动 机非包容性失效甚至损伤飞机,除非事先已完成,必须完成以下工作:

- 1. 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GE公司1998年6月9日颁发的服务通告 (ASB)72-A478(修改版4)的要求对受影响的第一级风扇盘实施超声波探伤,若需要,拆下有裂纹的风扇盘并以可用件更换之。
- 2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8年11月23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8年11月17日

七. 联系人: 孙晓宁

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

010-64091133